

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国瓷材料”）于2019年5月1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的通知。本次会议于2019年5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曦先生主持。

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讨论，并以表决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

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江苏国瓷天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瓷天诺”），为提高资金效益，计划以现金方式向江苏天诺道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诺道路”）提供财务资助，借款金额1850万元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，并发表了同意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5月2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、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国瓷天诺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！

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5月21日